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6-015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北软路1003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5
普通股股东人数	5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7,564,6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7,564,6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605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605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谢东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张艳萍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收购参股公司上海开普勒机器人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564,6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收购参股公司上海开普勒机器人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议案》	6,834,6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含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超2/3通过。

2、第1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中,不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4、本次股东会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伟、陈威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8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朱海东先生持有公司A股股票447,0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8,807股,限售条件流通股268,210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5月7日,公司披露了《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因自身资金需求,朱海东先生计划于2026年5月28日至8月2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01,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05%,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截至2026年6月4日,朱海东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8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

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朱海东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根据实际情况及资金安排,朱海东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朱海东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447,017股
持股比例	0.2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314,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32,21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朱海东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7日
减持数量	100,807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4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00,807股
减持价格区间	13.95-15.09元/股
减持总金额	1,449,197.43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93股
减持比例	0.0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5%
当前持股数量	346,21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8%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朱海东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根据实际情况及资金安排,朱海东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19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集团”)近日办理了12,350,000股公司股票的质押延期购回。

●医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80,453,47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3.78%;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26,040,000股(含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69.8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6.61%。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医药集团与陈秀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94,019,17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5.57%;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26,040,000股(含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64.9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6.61%。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6年6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医药集团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延期购回的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的12,350,000股公司股票办理了延期购回的手续,质押回购交易的期限延长至2027年6月3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医药集团	是	1,235	否	否	2025.6.5	2026.6.4	2027.6.3	中银证券	6.84	1.63	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注:本次合同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情况。医药集团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医药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医药集团	180,453,475	23.78	114,140,000	126,040,000	69.85	16.61	0	0	0	0
陈秀兰	13,565,698	1.79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94,019,173	25.57	114,140,000	126,040,000	64.96	16.61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医药集团无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81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21.1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03%,对应融资余额26,700万元。

2、医药集团的股份质押用于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医药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如出现平仓风险,医药集团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3、医药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医药集团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包括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受托方	投资金额	投资种类	资金来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理财策略。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1797期收益凭证	10,000	0.1%-3.174%	-	2026年6月5日-2027年6月16日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自有资金

二、理财资金投向及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风险低,流动性好,对公司现金流动性影响较小。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本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本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293,197,074.36	4,151,222,147.50
负债总额	927,630,920.56	637,512,48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65,566,153.80	3,513,709,660.40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009,031.58	458,850,516.34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5.36%,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747,986,546.90元的比例为13.37%,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2.85%,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2.41%,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国债逆回购GC014	7,000	7,000	4.25	0
2	国债逆回购GC014	5,000	5,000	3.03	0
3	国债逆回购GC014	8,000	8,000	4.87	0
4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79	0
5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86	0
6	国债逆回购GC007	7,000	7,000	2.17	0
7	国债逆回购GC014	3,000	3,000	1.84	0
8	国债逆回购GC007	47,000	47,000	14.04	0
9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52	0
10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54	0
11	国债逆回购GC014	3,000	3,000	1.72	0
12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42	0
13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82	0
14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54	0
15	国债逆回购GC028	3,000	3,000	3.75	0
16	国债逆回购GC014	3,000	3,000	2.16	0
17	国债逆回购GC007	6,000	6,000	1.73	0
18	国债逆回购GC002	6,000	6,000	0.98	0
19	华泰证券恒益26004号收益凭证	4,000	0	0	4,000
20	天汇宝2号	3,000	0	0	3,000
21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1309期收益凭证	3,000	0	0	3,000
22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461号收益凭证	3,000	0	0	3,000
23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26033号收益凭证	3,000	0	0	3,000
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衡盈系列425期收益凭证	2,000	0	0	2,000
25	国债逆回购GC014	4,000	4,000	3.75	0
26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488号收益凭证	15,000	0	0	15,000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1571期收益凭证	10,000	0	0	10,000
28	华泰证券寰益第26616号(华泰中国多资产趋势配置策略)收益凭证	5,000	0	0	5,000
29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490号收益凭证	5,000	0	0	5,000
30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26106号收益凭证	5,000	0	0	5,000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1797期收益凭证	10,000	0	0	10,000
合计		191,000	123,000	69.78	6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2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2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2,000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9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9日

至2026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01	董事长伍超群的薪酬方案	√
3.02	董事伍建勇的薪酬方案	√
3.03	董事黄刚的薪酬方案	√
3.04	董事何天奎(已离任)的薪酬方案	√
3.05	董事李进的薪酬方案	√
3.06	董事杨红的薪酬方案	√
3.07	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	√
4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6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2.01	吕科霖女士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6年1月13日、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1日和2026年6月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6、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5、7、9、10、11、1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伍超群、伍建勇及其一致行动人伍学明、黄刚、何天奎、李进应当回避表决议案3中涉及其本人薪酬的子议案;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应当回避表决议案5。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27	千禾味业	2026/6/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参会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行使表决权。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及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6月26日下午17:0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3、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三)现场登记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城南岷家渡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吕科霖、唐天红

2、联系电话:028-38568229

3、传真电话:028-38226151

4、邮箱:irm@qianhefood.com

5、联系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城南岷家渡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01	董事长伍超群的薪酬方案			
3.02	董事伍建勇的薪酬方案			
3.03	董事黄刚的薪酬方案			
3.04	董事何天奎(已离任)的薪酬方案			
3.05	董事李进的薪酬方案			
3.06	董事杨红的薪酬方案			
3.07	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			
4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制定《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吕科霖女士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89,92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89,92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6月11日。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10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89,926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主要情况

1、2022年12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并出具审核意见。

2、2022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内部公示了本次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并于2023年3月4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3年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独立董事现元武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3年3月4日,公司发布《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3]74号),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2023年3月9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获得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2023年3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3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8、2023年3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3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9、2023年5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6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预留(第一批次)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3年6月10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第一批次)公告》。

11、2023年12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2、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3、2024年11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4、2025年3月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5、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6、2025年10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7、2026年3月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8、2026年5月1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情况

授予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元/股)	授予数量(万股)	授权人数(人)
首次授予	2023年3月9日	4.74	2,289.71	263
预留授予	2023年5月25日	4.56	74.34	10

(三)历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 解锁批次 | 解锁日期 | 解锁数量(万股) | 剩余未解锁数量(万股) | 取消解锁数量及原因